

证券代码：832782

证券简称：依科曼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北京依科曼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决定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10 月 26 日下午 2:00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,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782	依科曼	2023年10月2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### (七) 会议地点

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 26 号 5 层 516 室公司会议室。

#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### (一) 审议《选举杜进平先生继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法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,提名杜进平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三年,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,杜进平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(二) 审议《选举罗茁先生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法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提名,提名罗茁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三年,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,罗茁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(三) 审议《选举姜天露先生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法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提名,提名姜天露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三年,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,姜天露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# (四) 审议《选举陈四海先生继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,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法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提名,提名陈四海继续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,任期三年,

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陈四海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五）审议《选举张敏女士新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因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提名，提名张敏女士新任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张敏女士具备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担任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惩戒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六）审议《选举史震宇先生继任第四届监事会监事》

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法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，提名史震宇先生继任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三年，任期自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，史震宇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七）审议《拟修订公司章程》

拟修订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三条

原内容：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2 人，职工代表监事 1 人，监事会设主席 1 人。

修改为：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股东代表监事 1 人，职工代表监事 2 人，监事会设主席 1 人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；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；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。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、传真或现场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10月26日上午：9：00-12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26号5层516室公司会议室

#### 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信息路26号5层517  
联系电话：010-82790391-8008 传真：010-82790391 联系人：王秀英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参会股东会议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#### 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北京依科曼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- 2、《北京依科曼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依科曼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8月18日